

# 滕州市教育和体育局

滕教体函〔2023〕4号

## 滕州市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印发《滕州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 评价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学区（联区）、市直及民办学校：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按照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的通知要求，落实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要求，全面提升我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根据我市实际，在《滕州市义务教育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滕教字〔2017〕62号）基础上，制定了《滕州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现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滕州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评价方案

为深化我市小学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按照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和教育规律，加快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小学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教育体系，加强学生学科核心素养的培养，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评价原则

坚持素养导向原则。围绕课程目标，以学科核心素养为重点，依据课程的内容要求、学业要求和学业质量标准，进行全面、综合的评价。

坚持育人为本原则。面向全体学生，注重综合素质评价，促进全面培养，引导办好每所学校、教好每名学生。

坚持问题导向原则。完善评价内容，突出评价重点，改

进评价方法，统筹整合评价，着力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倾向，促进形成良好教育生态。

坚持以评促学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强化过程性评价和发展性评价，有效发挥引导、诊断、改进、激励功能，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引导教师和家长更加关注学生核心素养的达成情况。

坚持科学有效原则。评价指标科学具体，评价方法简便明晰，评价过程易于操作。科学选取监测方法，合理使用监测工具，做实纸笔测试的有益补充。特别关注真实情境问题，提高学生的综合能力。

### 三、评价内容

1. 品德发展：品行表现、道法课程掌握。
2. 身心发展：体育与健康水平、心理健康水平、日常锻炼习惯与运动成绩。
3. 学业发展：学科基础知识、读写活动、思维探究能力、学习兴趣、学习信心、学科成果等。
4. 劳动与社会实践：劳动课程实施、信息技术能力、实践创新能力。
5. 审美素养：艺术知识、艺术技能、艺术鉴赏、艺术创造的能力。

### 四、评价方式

1. 结果评价与增值评价相结合。既关注学生综合素质达

成度，也关注学生发展水平进步程度和核心素养的达成度，科学评判学校和教师的努力程度。

2. 综合评价与特色评价相结合。既关注学校全面育人整体成效和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也注重差异性和多样性，关注每一所学校和每一名学生，促进学校特色发展和学生个性发展。

3. 过程评价与终结评价相结合。以“乐学趣评、欣享成长”等学业成果展评方式，对学生通过学科学习而逐步形成的正确价值观、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进行过程评价。以纸笔测试等方式，对学生基础知识、学业水平等进行终结评价。

4. 线上评价与线下评价相结合。建立镇域、学校、学生常态化评价网络信息平台及数据库，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学科核心素养达成档案，并通过实地调查、观察、访谈等方式开展线下评价。

## 五、评价办法和周期

1. 各学校要参照《滕州市小学生各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见附件2），以一学期为一个评价时段，具体组织实施各学科的监测工作。

2. 各镇街学区（联区）要按照镇域一体化的要求，参照《滕州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评价细则（试行）》（见附件1），以一学年为一个评价时段对所辖学校进行全面评估。

3. 市教体局将建立以教研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协同、多

方参与的组织评价机制。依据《滕州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评价细则（试行）》，以两学年一个轮次，完成对评价内容中五项重点指标的过程性监测，原则上每年4月份进行。

## 六、评价结果运用

各学校要制定符合自身实际的核心素养评价方案和各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形成自评报告，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各镇街学区（联区）评估后，要形成评价报告反馈给被评估学校；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各小学进行考核、评价，适时进行反馈，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附： 1. 滕州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评价细则（试行）  
2. 滕州市小学生各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

附件 1:

## 滕州市小学生学科核心素养评价细则（试行）

评估指标		评价要素及评价要点	评价方式	计分办法	分值
A 级	B 级				
A1 品德发展 (70 分)	B1 品行表现	完善德育工作体系，认真制定德育工作实施方案，深化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协同育人。重点考查： 1. 课上：尊敬师长、关心帮助同学；遵守课堂纪律、专心听讲、积极回答问题、乐于交流合作；读书、写字姿势正确，认真完成作业；文具用品摆放有序，维护教室及个人卫生等。 2. 课间：课间活动、上下楼梯文明礼貌、遵守秩序，爱护花草、公物，维护环境卫生，课间操、眼保健操规范有序。 3. 上学、放学：文明礼貌、遵守交通规则、安全有序。	实地考查 情境测评 听课观察	每发现违反一处扣 0.5 分，扣完 10 分止	10 分
	B2 道法 课程 实施	依据《滕州市小学生道德与法治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重点考查： 1. 1-2 年级以“互动闯关”的形式进行，每个学生完成 3 关。以《道德与法治》教材为依据拟定具体考查项目，共有 3 关。第一关：我的判断；第二关：我的选择；第三关：我的想法和做法。各考查项目综合后分四档计分。（权重 40%）； 2. 3-6 年级以笔试或线上答题和面对面现场测试的两种形式进行。笔试或线上答题包括“判断和选择”两类题目，原则上在微机室进行。面对面现场测试设计注重对学生核心素养的综合考核。各考查项目综合后分四档计分。（权重 60%）。	抽班测试	按项目档次计分	60 分
A2 身心发展 (90 分)	B3 体育 与 健康	依据《滕州市小学生体育与健康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重点考查： 1. 体育与健康基础知识：采用理论考试的方式，从监测内容中抽取两个内容进行监测。（权重 10%） 2. 体育运动技能：从监测内容中分别抽取 1-2 项进行现场监测。（权重 15%） 3. 体操类活动：从监测内容中分别抽取 1-2 项进行现场监测。（权重 20%） 4. 球类活动：从监测内容中分别抽取 1-2 项进行现场监测。（权重 20%） 5. 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从监测内容中抽取 2 项进行现场监测。（权重 35%）	抽班测试	按实际成绩计分	70 分

评估指标		评价要素及评价要点	评价方式	计分办法	分值
A 级	B 级				
A2 身心发展 (90分)	B4 体育特长	学生积极参加各级运动会、体育联赛、体育竞赛等，并取得优异成绩。	查看过程 资料、证书 成果原件	按参与度、 名次、奖次 计分	10分
	B5 心理健康	1. 学生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心理辅导培训和主题班会等。（权重 30%） 2. 学生对自己情绪的觉察与排解、对行为的自我约束情况，应对和克服学习、生活中困难与挫折的态度和表现。（权重 70%）	查阅资料 问卷调查 座谈了解	按参与度、 档次计分	10分
A3 学业发展 (590分)	B6 学科知识	参照《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方案》，每学年末抽取部分年级采用测试卷等方式进行评价。	纸笔测试	按实际成 绩计分	300分
	B7 读写活动	依据《滕州市小学生语文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和《滕州市小学生英语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重点考查： 1. 语文：①书写能力；②朗读能力；③古诗词积累；④整本书阅读。其中，第①②③项依据学段课标要求选择一项进行，分档计分（权重 10-15%）；第④项目分档计分。（权重 85-90%） 2. 英语：①三四年级：单词词组朗读（权重 30%）、语篇朗读（权重 40%）和口语交际（权重 30%）；②五六年级：单词词组朗读（权重 30%）、语篇朗读（权重 40%）和自主表达（权重 30%）。各考查项目均分四档计分。	查阅档案 抽班测试 课堂观察	按学科、档 次分别计 分	140分
	B8 思维探究 能力	依据《滕州市小学生数学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和《滕州市小学生科学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重点考查： 1. 数学：①实践操作（权重 20%）；②计算能力（权重 20%）；③问题解决（权重 60%）；各考查项目均分四档计分。 2. 科学：①实验操作（权重 80%）：现行教材中所涉及的《义务教育科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学生必做探究实践活动。②核心素养体现（权重 20%）：所监测探究实践活动涉及的实验器材使用、密切相关的生活中问题解决和真实情境中的科学现象解释，实现应用与迁移，做到融会贯通。两项考查综合分四档计分。	抽班测试 课堂观察	按学科、档 次分别计 分	110分
	B9 学科成果	学生积极参加各级语文、数学、英语、科学等学科素养展示活动，并取得优异成绩。	查看过程 资料、证书 成果原件	按参与度、 名次、奖次 计分	40分

评估指标		评价要素及评价要点	评价方式	计分办法	分值
A 级	B 级				
A4 劳动与社会实践 (70分)	B10 劳动课程	依据《滕州市小学生劳动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重点考查： ①课程开设(权重 10%)；②情境问答(权重 20%)；③实践操作(权重 70%)；第①项据实得分，第②项根据学生现场回答评分，第③项分四档计分。	抽班测试	按实际成绩、档次计分	50 分
	B11 信息素养	以信息意识、信息知识、信息技能及信息道德为重点。重点考查：①上机记录(权重 30%)；②实际操作(权重 70%)；各考查项目分别评定后分四档计分。	抽班测试	按项目档次计分	10 分
	B12 实践创新	学生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公益劳动、信息技术竞赛、综合实践活动等，并取得优异成绩。	查看过程资料、证书成果原件	按活动开展、名次、奖次计分	10 分
A5 审美素养 (180分)	B13 基本技能	依据《滕州市小学生音乐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和《滕州市小学生美术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重点考查： 1. 音乐：①歌曲表现(权重 60%)；②乐曲鉴赏(权重 25%)；③器乐演奏（一二年级可用打击乐器为乐曲伴奏）(权重 15%)。各考查项目均分四档计分。 2. 美术：①基础知识（权重 15%）；②作品欣赏分析题（权重 15%）；③美术表现（权重 70%）。第①项基础知识根据学生具体答题情况客观评价，②③项分四档计分。	抽班测试	按实际成绩、档次计分	160 分
	B14 艺术特长	学生积极参加各级艺术社团、艺术展演及竞赛等，并取得优异成绩。	查看过程资料、证书成果原件	按活动开展、名次、奖次计分	20 分

## 附件 2:

# 滕州市小学生语文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 (试行)

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切实提高我市小学语文课程实施水平，全面提升学生语文素养，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依据《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2022年版）》，遵循义务教育语文课程的基本理念，把握学生核心素养发展的基本规律，根据课程目标、课程内容和学业质量的要求，科学实施教学评价，注重考察学生的语言文字运用能力、思维过程、审美情趣和价值立场，关注学生学习过程和学习进步，完善教学评价与管理，促进学生学习，改进教师教学，全面落实语文课程目标，提升我市小学语文课程实施水平。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导向性原则**。语文课程评价应有利于学生了解自己的学习情况，提升学生文化修养，建立文化自信；有利于教师在构建语文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的过程中坚持正确导向功能。

2. **全面性原则**。面向全体学生，坚持育人为本，从学生掌握语文知识的基本情况以及学生的成长过程、学习表现等方面进行综合性评价。不仅要反映学生在语文学科方面的综合能力，也要充分彰显学生的个性和发展潜能。

**3. 多元性原则。**要注重多元性，评价内容、评价主体、评价方法要多元化，让评价成为学生、教师和学校共同参与的交互性活动，充分体现不同评价方法的优越性和互补性。

**4. 发展性原则。**在评价过程中要以发展的眼光去看待学生，要强调发展性，重视发挥评价的激励作用，着重突出语文学科素质评价如何促进学生发展。

**5. 可操作性原则。**评价指标要科学具体，评价方法要简便明晰，评价过程要易于操作。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一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根据《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2022年版）》的评价建议，以课程标准中各年级的课程内容为基本依据，从学业水平和过程表现两方面进行评价。学业水平分识字与写字、阅读与鉴赏、表达与交流、梳理与探究四个评价分项，将语言运用、思维能力、审美创造、文化自信等素养融入上述分项；过程表现从日常生活、文学体验、跨学科学习三类语言文字运用情境，整合四个分项的语文实践活动进行评价，语文学习的兴趣与习惯、方法与策略、情感态度价值观等融入其中。具体监测内容和评价标准如下：

#### （一）书写能力

1. 监测内容：现行教材中各年级学生所学内容。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

3. 监测标准：（本标准以高年级为例给出建议，低中年级以《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标准作调整拟定）。

①水平IV（优秀）：坐姿和握笔姿势正确，具有良好的书写习惯，正确、规范地书写汉字，行款整齐，书写美观，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书写内容，书写速度达到课标要求。

②水平III（良好）：坐姿和握笔姿势基本正确，具有良好的书写习惯，正确、规范地书写汉字，行款基本整齐，书写较美观，在规定的时间内基本完成书写内容。

③水平II（中等）：坐姿和握笔姿势不够正确，较正确地书写汉字，在规定的时间内基本完成书写内容。

④水平I（待提高）：坐姿和握笔姿势不正确，书写错别字较多，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完成书写内容。

## （二）朗读能力

1. 监测内容：现行教材课文片段。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

3. 监测标准：（本标准以高年级为例给出建议，低中年级以《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标准作调整拟定）。

①水平IV（优秀）：能用普通话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语感自然流畅，吐字清晰，声情并茂。

②水平III（良好）：能用普通话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语感基本自然流畅，吐字较清晰。

③水平II（中等）：普通话不够准确，朗读课文时基本上做到正确，语感不太自然流畅。

④水平I（待提高）：普通话不准确，朗读课文时不能做到正确、流利，语感不自然流畅。

### （三）古诗词积累

1. 监测内容：《小学语文课内外古诗词必背篇目》。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

3. 监测标准：

①水平IV（优秀）：能用普通话正确、流利地背诵古诗词，语感自然，能表现出古诗词的韵味，吐字清晰。

②水平III（良好）：能用普通话正确、流利地背诵古诗词，语感比较自然，基本上能表现出古诗词的韵味。

③水平II（中等）：普通话不够准确，背诵古诗词时基本正确，语感不太自然。

④水平I（待提高）：普通话不准确，背诵古诗词时不能做到正确、流利，语感不自然。

### （四）整本书阅读

1. 监测内容：各学校推荐必读书目。

2. 监测形式：查验材料和现场抽测。

3. 监测标准：

整本书阅读教学课程纲要中目标、书目、实施策略、评价办法的制定具体、科学、有效，图书配置符合教学需要。整本书阅读所用课时情况明确、适当。教师整本书阅读教学设计真

实且符合教学需要，能较好地体现市整本书阅读教学研讨会精神；上好阅读课，采用读书分享会、读书交流会等方式引导学生高质量完成整本书的阅读。学校整本书阅读课程活动过程性材料详实，可以呈现学校整本书阅读教学真实开展且有促进作用。学生有个人阅读档案袋，内容可见真实的阅读痕迹，考量学生的阅读兴趣、阅读习惯、阅读能力及阅读积累，视具体情况，分为水平IV（优秀）、水平III（良好）、水平II（中等）、水平I（待提高）等四个等级进行综合评定。

## 六、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语文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的语文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数学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 (试行)

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提升学生核心素养，更好地发挥评价激励和导向作用，使“考试与评价”走向“测查与评估”。针对数学学科纸笔测试中无法准确测查的动手操作能力、实践应用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等学科素养，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和《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提出的课程评价的基本理念，以《义务教育数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指导，以数学核心素养提升为核心，践行“强化操作、注重过程、凸显思维”的思路，使学生在经历知识的探索过程中积累活动经验，掌握数学基本思想方法，从而形成用数学思维去解决问题的意识，最终内化形成深厚的数学素养。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导向性原则。**落实《义务教育数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提出的数学课程评价的基本要求，以促进学生数学素养全面、和谐与可持续发展为出发点，科学评价学生数学素养的发展水平，关注每一位学生数学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以“发展”的眼光评价学生，强化评价的发展性导向功能，强调对学生探究能力、实践应用能力的评价。

**2. 全面性原则。**面向全体学生，突出学科特点，强化所学知识的运用，以发展学生思维，提升学生素养为目的，从实践操作、计算能力、问题解决三个方面着手，强化实践操作的考核，凸显数学思维过程的再现。

**3. 科学性原则。**评价遵循科学规律，采取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讲究科学的评价方法和手段，从客观实际出发制定科学的评价标准，对学生学科素养作出合理的评价，允许学生从不同的角度认识问题，采用不同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用不同的知识与方法解决问题。

**4. 激励性原则。**监测评价工作面向全体学生，引发学生数学学习的兴趣，帮助学生树立数学学习的自信心，激发学生数学学习积极性，促使学生改进自己的数学学习行为和学习方式。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一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 (一) 实践操作(50 分)

**1. 监测内容：**题目根据山东青岛版《小学数学》教材各册内容拟定，对低学段的监测重点是让学生借助学具或实物模型进行操作，考查学生结合具体材料对所学内容实际意义的理解；(如“小朋友，请你利用小棒，每 10 根小棒捆在一起，捆出老师指定的两位数字，边操作边说说自己的想法”；再如“小朋

友，请你利用面前的学具，按要求平均分，边操作边说说自己的想法”。）对高学段的监测重点是让学生结合具体模型或者动手绘制进行操作，考核学生的空间观念、推理能力、模型意识等（如“请举例说明圆的面积计算公式的推导过程，要求边操作边叙述推导过程”。）

2. 监测方式：现场抽测。

3. 监测标准：以学生现场操作具体情况评分。

## （二）计算能力（20 分）

1. 监测内容：考察学生的口算能力，口算内容根据各册教材内容而定，重点评价口算的速度和正确率，口算题 50 道，限时纸笔测试 5 分钟完成。

2. 监测方式：笔试。

3. 监测标准：

①能在 5 分钟完成全部题目且题目全部正确；

②能在规定时间内没完成的题目不超过 5 道或者出现错题不超过 5 道；

③能在规定时间内没完成的题目不超过 10 道或者出现错题不超过 10 道；

④能在规定时间内没完成的题目超过 10 道或者出现错题超过 10 道。

## （三）问题解决（30 分）

1. 监测内容：重点考察学生数学思维和表达，根据各年级教材内容设计数学实际探究问题（如“请用你喜欢的方法表示

$\frac{5}{8}$  的意义，要求：边操作边叙述思维过程”），让学生解决问题的同时将自己的思维过程进行再现，从而发现学生的思维方法是否恰当，思维方向是否准确，重点评价学生“学”数学、“做”数学、“用”数学的兴趣、技能、思维逻辑能力。

2. 监测方式：现场抽测。

3. 监测标准：以学生现场表现具体情况评分。

依照以上监测结果，综合给出学生数学素养等级评价。测评等级均按IV（优秀）、水平III（良好）、水平II（中等）、水平I（待提高）四个水平段给以评定。

## 六、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数学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的数学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英语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 (试行)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评估我市小学生英语核心素养发展水平，推动学校英语教学工作的开展，提高学校英语教学质量，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以《英语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指导，培养学生英语核心素养，即语言能力、文化意识、思维品质和学习能力。加强对学生英语学业质量的评价，科学评测学生英语核心素养的发展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健康而有个性地发展，并将评价结果应用到进一步改进教学和提高学生学习成效上。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导向性原则。**强化英语课程的育人导向，注重监测的素养立意，全面考查学生在解决真实问题、完成真实任务的过程中体现出的核心素养；发挥对教学的导向作用，引导教师积极探索发展学生核心素养的育人模式，尤其重视学生英语听说能力的同步发展。

2. **科学性原则。**严格依据课程内容和学业质量标准，确保监测的命题框架、试题情境、任务难度等准确体现课程目标；

根据监测内容特点，科学选取监测方法；监测具有考试的信度和效度。

**3. 适宜性原则。**严格遵循课程内容要求和学业质量标准，监测题目应紧密联系社会实际和学生的生活、学习经验，符合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和认知水平，重点考查学生的价值观、文化意识、思维过程，以及综合运用英语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和成就表现。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三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 1. 监测内容：

三四年级：单词词组朗读、语篇朗读和口语交际。

五六年级：单词词组朗读、语篇朗读和自主表达。

考查范围为课程标准要求学生掌握的基本内容。

#### 2. 监测方式：现场抽测。

#### 3. 监测标准：根据学生具体朗读情况进行评价。

#### A. 单词词组朗读评价标准

评价项目	等级评价标准			
	水平IV (优秀)	水平III (良好)	水平II (中等)	水平 I (待提高)
任务完成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全部单词词组。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 80% 的单词词组。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 60% 的单词词组。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 60% 以下的单词词组。
语音	语音清晰、发音标准、重音	语音较清晰、发音基本标准、重音	有少量发音错误、语音较清	语音较清晰、发音基本标准、重音

	准确。无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	音基本准确。有个别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	晰、发音基本标准、重音基本准确。有少量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	音基本准确。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非常普遍。
语调	正确	基本正确	有少量错误	有大量错误
声音	声音洪亮	基本洪亮	比较洪亮	不洪亮

## B.语篇朗读评价标准

评价项目	等级评价标准			
	水平IV (优秀)	水平III (良好)	水平II (中等)	水平I (待提高)
任务完成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全文。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全文的80%。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全文的60%。	在规定时间内朗读完全文的60%以下。
语音	语音清晰、发音标准、重音准确。无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	语音较清晰、发音基本标准、重音基本准确。有个别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	有少量发音错误、语音勉强可辨、发音基本标准、重音基本准确。有少量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	语音不清晰、发音基本标准、重音基本准确。误读、增音、吞音、重音错位等现象非常普遍。
语调	断句恰当，语调正确	断句、语调基本正确，有个别错误	有少量错误	有大量错误
流利程度	表达流利、自然，语句连贯，语速适中，节奏明快；无语流中断，停顿恰当，无反复现象。	表达基本流利、自然，语句较连贯，语速较适中，语流中断、停顿、反复现象不超过3处。	表达基本流利、自然，语句较连贯，语速偏快或偏慢，语流中断、停顿、反复现象不超过6处。	表达不流利、不自然，语句不连贯，语速过快或过慢，语流中断、停顿、反复现象超过6处。
仪态、声音	仪态大方、自然，情绪饱满。	仪态比较大方、自然，情	仪态基本大方、自然，但	仪态不自然、不自信。声音

	声音响亮，吐词清晰。	绪比较饱满。声音还算响亮，吐词清晰。	不够自信。声音较小，吐词不清晰。	非常小，吐词不清晰。
--	------------	--------------------	------------------	------------

### C.口语交际评价标准

评价项目	等级评价标准			
	水平IV (优秀)	水平III (良好)	水平II (中等)	水平I (待提高)
任务完成	完成任务，达到交际目的。正确运用日常用语完成4个以上话轮。	较好完成任务，达到交际目的。正确运用日常用语完成2-3个话轮。	基本完成任务，达到交际目的。正确运用日常用语完成1-2个话轮。	未完成任务，不能达到交际目的。
语言表达	表达流利正确，语音、语调、节奏自然，有个别语言错误。	表达比较流利正确，语音基本正确，语调、节奏比较自然，有一些语言错误。	能够基本表达语义，语调、节奏不够自然，语言有一些错误。	语义表达有困难，语调、节奏不自然，有较多语言错误。
情感与策略	积极参与交际，乐于表达，有自信。合理使用交际策略如重复、表情、手势等。	比较积极参与交际，较乐于表达，较有自信。能使用交际策略如重复、表情、手势等。	经帮助，能参与交际。不能使用交际策略如重复、表情、手势等。	不能参与交际。不能使用交际策略如重复、表情、手势等。

### D.自主表达评价标准

评价项目	等级评价标准			
	水平IV (优秀)	水平III (良好)	水平II (中等)	水平I (待提高)
语意	连贯有逻辑，用词正确且达意。	连贯有逻辑，用词基本正确且达意。	表达不太连贯，逻辑性不强，用词不太正确。	表达不连贯，无逻辑，用词不正确，不能正确达意。

<b>语言</b>	表达流畅，语音语调正确，能使对方听懂，准确生动。	表达流畅，语音语调基本正确，能使对方听懂，基本准确生动。	表达不太流畅，语音语调不太正确，对方不易听懂。	表达不流畅，语音语调不正确，对方听不懂。
<b>内容</b>	丰富有想象力，注意停顿，语句及其意义完整。	丰富有想象力，注意停顿，语句及其意义基本完整。	不太有想象力，不注意停顿，语句及其意义不太完整。	无想象力，不注意停顿，语句及其意义不完整。
<b>地道</b>	声音清楚，语速和节奏自然。表情能随句意、音调的变化而变化。	声音清楚，语速和节奏基本自然。表情能随句意、音调的变化而变化。	声音不太清楚，语速和节奏不太自然。表情不能随句意、音调的变化而变化。	声音不清楚，语速和节奏不自然。表情不能随句意、音调的变化而变化。

## 六、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英语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的英语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科学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 (试行)

为构建规范化、科学化、常态化的中小学生科学素养监测评价体系，加强我市小学生科学核心素养的培育，促进学校科学教育质量的提高，根据《义务教育科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关于评价的建议，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义务教育科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指导，立足小学生核心素养的发展，发挥学科监测的诊断、反馈、矫正作用，建立小学生科学学科核心素养的评价体系，提升我市小学科学课程实施水平。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导向性原则。**强化育人导向，以促进学生科学学科核心素养的发展为目标，从基于知识点的评价转向学生对科学探究能力和科学人文素养的评价，引导教师积极探索建构问题导向、深度思维、高度参与的教学模式。

**2. 全面性原则。**面向全体学生，从科学观念、科学思维、探究实践、态度责任四个方面进行监测。推动育人方式的变革，关注学生创新能力的培养。

**3. 可操作性原则。**基于学生的认知水平和知识经验，让学生经历有效探究和实践过程。既重视动手操作，又注重动脑思考，实现学习结果的自我建构，发展学生的思维能力。评价指

标的制定科学、明晰，评价方法简便，易于操作。

**4. 创新性原则。**强调小学科学课程的综合性和实践性，注重科学知识的实践与创新，由单一的实验操作转向科学认知能力、互评互助、态度习惯、构思创意、探索能力及与生活的拓展应用等多元化评价，形成必备品质和关键能力。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一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以《义务教育科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依据，参照《义务教育科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中“学业质量”描述要点和学段学业内容及要求执行。分别从实验设计、实验数据采集、记录、分析、实验操作、器材使用、生活中的问题解决、真实情境中的科学现象解释等方面，分学段进行评价。具体监测评价分为实验操作和核心素养体现两个方面。具体监测内容和评价标准如下：

#### （一）实验操作

**1. 监测内容：**结合《义务教育科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附录4“学生必做探究实践活动”，从现行教材内容中选取实验操作项目，对学生科学实验设计、实践操作、实验数据采集记录与分析等方面测评，学生根据具体实验以图文、表格等形式灵活呈现实验过程，精准评价学生的实验操作能力。实验报告单形式自定。

##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

### 3. 监测标准：

年级	水平IV (优秀)	水平III (良好)	水平II (中等)	水平I (待提高)
1~2 年级	<p>①能针对具体事物提出问题，提出的问题具有针对性，可以有条理地制定实验计划。</p> <p>②通过口述、绘画、画图等多种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数据采集方式多样化、严谨，具有提出问题和制定计划、收集信息得出结论的意识、具有较好的实验习惯。</p> <p>③愿意倾听、分享他人的想法，乐于表达、讲述自己的想法，实验操作规范、有条理。</p> <p>④小组分工明确，效果好。</p>	<p>①能提出问题，并作出猜想，有制定计划的意识。</p> <p>②能利用材料和工具收集数据，采用一定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知道简单工具的功能和使用方法。</p> <p>③愿意倾听、分享他人的想法，乐于表达。</p> <p>④具有较好的实验习惯，小组成员有分工。</p>	<p>①能针对提出的问题作出简单猜想。</p> <p>②能利用简单工具完成简单探究任务。能选择一种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p> <p>③乐于表达；能用简单的语言描述得出结论。</p> <p>④有小组合作意识。</p>	<p>①不能针对具体事物提出问题、作出猜想。</p> <p>②不能利用工具完成简单任务；对常见事物的外部特征无法正确描述，不了解常见的自然现象。</p> <p>③不能表达自己的想法。</p> <p>④无小组合作意识。</p>
3~4 年级	<p>①提出的问题具有针对性、新颖性、合理性，可以进行实验方案设计，并对方案进行初步的科学分析；数据采集方式多样化、严谨科学，记录详实；具有提出探究问题、制定简单探究计划、分析处理信息并得出结论的能力。</p> <p>②制定切实可行的实验计划，用较准确的科学词汇、统计图表等表达自己的想法。</p> <p>③愿意分享自己的科学想法，接纳他人的</p>	<p>①能提出问题，并作出猜想，能设计简单的实验方案。</p> <p>②能利用材料和工具收集数据，通过较准确的科学词汇、统计图表等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精准获得实验结论。</p> <p>③愿意分享自己的想法，接纳他人的正确观点；熟练完成探究活动；正确使</p>	<p>①能针对提出的问题作出简单猜想。</p> <p>②能利用简单工具和仪器完成简单探究任务。</p> <p>③能选择一种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愿意分享自己的观点；基本完成探究活动；知道常见实验工具的使用方法。</p> <p>④实验完成后协助成员整理</p>	<p>①不能针对具体事物提出可以探究的科学问题、作出猜想。</p> <p>②不能设计简单实验，不能利用恰当的工具和仪器完成简单的任务；不能获取正确的实验结论。</p> <p>③不能通过正确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p> <p>④小组合作混乱。</p>

	<p>正确观点，完善探究活动。</p> <p>④小组分工合理、配合默契，实验操作规范、有条理。</p>	<p>用常见工具。</p> <p>④具有良好的实验习惯，实验完成后主动整理器材。</p>	<p>器材。</p>	
5~6 年级	<p>①提出的问题具有针对性、创新性、合理性，能够设计完整的实验方案，并对方案进行一定的科学分析。</p> <p>②能采用实验、案例分析等方式获取信息。能熟练使用概念图、统计图等记录整理信息。</p> <p>③能够进行模型演示并简要解释，对探究活动能够进行过程性反思和总结性评价，完善实验结论，利用科学原理解决真实情境中的简单问题；能与他人就科学想法上的分歧进行沟通交流和辩论，反思调整探究。</p> <p>④小组分工合理、配合默契，实验操作规范、有条理。</p>	<p>①能针对具体事物提出问题和研究假设，作出猜想，能设计实验方案。</p> <p>②能利用材料和工具收集数据，通过较准确的科学语言、统计图表等方式记录整理信息。</p> <p>③能采用多种方式呈现实验结论，利用科学原理对常见事物的本质特征进行解释。</p> <p>④能以事实为依据做出判断，面对有说服力的观点能完善自己的想法。</p>	<p>①能针对具体事物提出的问题，作出简单猜想。</p> <p>②能利用工具和仪器完成探究任务。</p> <p>③能选择一种方式获取事物的信息，能用简单的语言解释事物的特征和材料的性能。</p> <p>④能够分享自己的想法并与他人沟通交流。</p>	<p>①不能针对事物的结构、功能、变化及相互关系等角度提出可以探究的科学问题、作出猜想，不能设计、制定完整的实验。</p> <p>②不能利用恰当的工具和仪器完成简单的任务。</p> <p>③不能通过多种方法获取事物的信息并得出正确的结论。</p> <p>④不能通过正确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小组合作混乱。</p>

## (二) 核心素养体现

**1. 监测内容：**根据科学核心素养的行为表现进行测试。通过现场提问与该实验相关的实验器材使用、密切相关的生活中 的问题解决和真实情境中的科学现象解释，评价学生科学核心 素养达成水平。

**2. 监测形式：**随机提问。

**3. 监测标准：**根据学生具体答题情况评分。

依照以上监测结果（实验操作 80%+核心素养体现 20%），综合给出学生科学素养等级评价。测评等级均按水平IV、水平III、水平II、水平I 四个等级给以评定。

## **六、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科学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的科学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道德与法治学科 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

为科学评估小学道德与法治教学质量，发挥监测的激励和导向作用，促进学生不断提升政治认同、道德修养、法治观念、健全人格、责任意识等学科核心素养，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义务教育道德与法治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依托，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升学生的核心素养，深入加强对道德与法治教学质量的监测，完善教学评价与管理，有效促进学校德育工作的发展，提升道德与法治课程实施水平。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素养导向原则。**围绕课程目标，依据课程的内容要求、学业要求和学业质量标准，进行全面、综合的评价，注重从学生的理想信念、爱国情怀、担当精神、品德修养、法治观念、日常品行表现等方面加以考查，引导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表现性评价原则。**面向全体学生，全面落实核心素养，全面监测评价学生，注重学生身心和谐全面发展。围绕学生道德与法治课程政治性、思想性、实践性、综合性的特点，注重观察、记录学生在学习、实践、创作等活动中的典型行为和态

度特征，运用观察、成果展示、观点交流、情景表演等形式，对学生在日常生活与学习中表现出的思想政治素养、道德品行、法治观念，以及在真实情境与任务中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时所表现出的核心素养发展综合水平进行质性分析，丰富评价内容，提高评价的全面性、准确性。

**3. 以评促学原则。**倡导以评价促进学习的理念，关注学生真实发生进步，捕捉、欣赏、尊重学生有创意的、独特的表现，并予以鼓励，不断加深学生的知行体验，引导学生发现自己的潜能，合理运用评价结果改进学习，知行合一。

**4. 可操作性原则。**评价指标科学具体，评价方法简便明晰，评价过程易于操作。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一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 **(一) 一二年级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1. 监测内容：**1~2 年级旨在以正确的价值观、道德和法律规范对学生进行道德和法治启蒙。具体监测内容为学生是否能够形成规则意识，言行举止符合基本的道德准则和规则；初步了解国情，热爱集体，热爱家乡，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养成自己的事情自己做的好习惯，能够控制消极情绪，形成做事认真、明辨是非、知错就改的品质；懂得感恩，乐于

帮助他人，懂得欣赏别人的优点和长处；养成良好的卫生和生活习惯，掌握基本的安全保健常识；能够保护自然环境，爱护公共卫生；能够向英雄模范人物学习优秀品质和高尚的道德情操。

**2. 监测形式：**以“互动闯关”的形式进行，每个学生完成3关。每一套闯关题目以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道德与法治》教材为依据拟定，共有3关。第一关是我的判断，是对道德认知和道德行为正误的判断；第二关是我的选择，是对学生记忆、理解、辨析能力的考查；第三关是我的想法和做法，是模拟一种生活情景，让学生进入情景想办法想对策，可以用语言表达自己的想法和做法，也可以邀请同学一起演一演。

**3. 监测标准：**

①水平IV（优秀）：能正确做出判断和选择，并能够清晰流畅地表达自己的想法和做法。

②水平III（良好）：能正确做出判断和选择，比较清晰地表达自己的想法和做法。

③水平II（中等）：能正确做出判断或选择，基本能够表达出自己的想法和做法。

④水平I（待提高）：不能正确做出判断和选择，不能表达出自己的想法和做法。

## **（二）三四年级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1. 监测内容：**3~4年级旨在引导学生养成健康的生活习惯、良好的道德品质和健全人格，形成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意识。具体监测内容为学生是否能够遵守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基本道

德规范和法律，掌握有关生命安全与健康的基本常识和技能，初步学会调控情绪和与人沟通的方法，积极参加劳动和集体活动，尊重普通劳动者，平等待人；能够了解家乡发展和国家建设取得的重大成就，感受革命故事所体现的革命传统的意义，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感到自豪；能够积极弘扬传统美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有强烈认同感。

**2. 监测形式：**以笔试或线上答题、面对面现场测试的形式进行。笔试或线上答题包括“判断和选择”两类题目，有条件的学校学生可在微机室进行答题，便于数据的统计、分析和汇总。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设计注重对学生核心素养的综合考核，学生可根据题目要求通过陈述观点、情景表演、即兴演讲、评论、辩论、思维导图等多种方式完成测试。

**3. 监测标准：**

①水平IV（优秀）：能够正确完成所有判断和选择题目，能够准确地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展现出优秀的学科核心素养。

②水平III（良好）：判断和选择题目的正确率在80%以上，能够比较准确地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有较好的学科核心素养。

③水平II（中等）：判断和选择题目的正确率在60%以上，基本能够按照要求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

④水平I（待提高）：判断和选择作答正确率低于60%，

不能够按照要求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

## （二）五六年级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1. 监测内容：5~6 年级旨在培养学生的道德情感、责任意识，引导学生遵守公共规则，形成深厚的爱国情感。具体监测内容为学生是否能够初步了解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程及所形成的革命精神，知道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的道理，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初步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髓；了解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与义务，掌握社会生活的道德规范和必备的法律常识；珍爱生命，具有安全意识，具备维护社会安全的基本技能，具有一定的法治意识和社会责任感；懂得劳动最光荣的道理，崇尚劳动，热爱劳动；能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明辨日常生活中的是 非善恶，平等待人，乐于合作，相互帮助，具有合作意识和集体主义精神，做到遵守公共秩序，遵纪守法，担当责任，养成亲社会的行为和品格，提升道德和人格修养；能够增强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关心国家大事，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学习。

2. 监测形式：以笔试或线上答题、面对面现场测试的形式进行。笔试或线上答题包括“判断和选择”两类题目，有条件的学校学生可在微机室进行答题，便于数据的统计、分析和汇总。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设计注重对学生核心素养的综合考核，学生可根据题目要求通过陈述观点、情景表演、即兴演讲、

评论、辩论、思维导图等多种方式完成测试。

### 3. 监测标准：

①水平IV（优秀）：能够正确完成所有判断和选择题目，能够准确地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展现出优秀的学科核心素养。

②水平III（良好）：判断和选择题目的正确率在80%以上，能够比较准确地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有较好的学科核心素养。

③水平II（中等）：判断和选择题目的正确率在60%以上，基本能够按照要求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

④水平I（待提高）：判断和选择作答正确率低于60%，不能够按照要求完成面对面现场测试的题目。

## 六、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道德与法治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道德与法治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音乐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 (试行)

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入落实课程标准，评估音乐教学质量，提高学生的音乐核心素养，促进学生个性发展，更好地发挥学科核心素养监测的激励和导向作用，使每一名学生都能得到均衡发展，根据《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等文件要求，以《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培养全面发展的人为核心，坚持音乐为本、学生为本的原则，促进学生艺术能力的发展，提高学生音乐学科的核心素养，充分发挥监测数据的引导、诊断、改进、激励功能，了解掌握学生音乐素养发展状况，切实改进音乐课堂教学，完善教育教学评价与管理，全面提升我市小学音乐课程实施水平，促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导向性原则。**音乐课程评价应有利于学生了解自己的进

步，发现和发展音乐的潜能，建立自信，促进音乐感知、表现和创造等能力的发展；注重引领学校、教师改进教育教学方式，促进学生健康、自主、全面、个性发展。

**2. 科学性原则。**评价指标的确定和评价方法的选择应以音乐学科的特点和音乐教学的客观规律为依据，体现小学音乐课程的性质与价值，坚持科学的教育质量观，符合小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和音乐审美教育规律。

**3. 全面性原则。**面向全体学生，优化评价机制。围绕提高学生的音乐感受能力、鉴赏能力、表现能力和创造能力的特点，全面落实课程计划，全面提高学生的音乐文化素养，全面衡量每一个学生在音乐核心素养上的达成情况，并做客观的分析，以评促学，检验每一位教师音乐教学效果，以及“备教学评”一致性的完成度，为学生的全面发展奠定基础。

**4. 可操作性原则。**评价指标要“科学具体、客观公正”，评价方法既要多元化又要简便明晰，评价过程要易于操作。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一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监测内容以 2022 年版《艺术课程标准》中各年级教学领域内容要求及学业要求为基本依据，结合本地现行使用的教材版

本，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全面考查课程目标的达成度以及课程内容的落实情况，分别从歌曲表现、音乐欣赏、器乐演奏三方面进行监测。其中歌曲表现和乐曲欣赏中融入了音乐相关知识。把音乐表现能力、音乐鉴赏能力、音乐编创能力的综合素养表现性相结合，以视听的监测形式进行综合评价。参照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中“学业质量”描述要点和学段学业内容及要求执行。

参照国际监测通行方式，结合我国教育教学实际，将学生学业表现划分为水平IV（优秀）、水平III（良好）、水平II（中等）、水平I（待提高）四个水平段。

### （一）歌曲表现

演唱是音乐课程的重要内容，也是学生易于接受并乐于参与的学习形式，对激发音乐兴趣、发展核心素养、愉悦身心、陶冶情操等有着多方面的重要作用。

1. 监测内容：现行教材所规定的演唱曲目，以及包含的相关音乐知识。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按照监测试题要求的演唱形式表现。

#### 3. 监测标准：

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等级）			
		水平I (待提高)	水平II (中等)	水平III (良好)	水平IV (优秀)

歌曲表现	①乐于参与各种演唱活动，能用正确的姿势和方法、自然的声音，自信、有感情的独唱或与同伴进行齐唱以及较为简单的合唱。 ②认识常用的拍号、表情记号和力度、速度记号，知道他们的名称和用途；演唱时能根据音乐术语或记号，适当地表达歌曲的情感。 ③能正确识读或拍击简单节奏谱。	不会演唱歌曲，以及不能回答音乐相关问题。	能够演唱歌曲，但歌曲表现不够完整，情感表现不够准确，音乐知识掌握不扎实。	能完整的表现出歌曲，情感表达准确；回答音乐相关问题基本正确。	能用正确的姿势、自然的声音，有感情的演唱歌曲，在歌唱中加入适当的动作进行表演；并能正确的回答音乐相关问题。

## (二) 音乐欣赏

聆听是音乐学习的基础，是培养学生核心素养的重要途径。良好的音乐听觉和欣赏能力对学生丰富情感体验、积累音乐听觉经验、感受音乐的美好、身心健康成长具有重要意义。

1. 监测内容：现行教材所规定的聆听曲目，以及相关音乐知识。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听辨答题。

3. 监测标准：

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等级）			
		水平 I	水平 II	水平 III	水平 IV

		(待提高)	(中等)	(良好)	(优秀)
音乐欣赏	<p>①能听辨音乐中的情绪和情感变化，并判断是哪些音乐要素引起的音乐情绪、情感的变化。</p> <p>②能听辨音乐力度、速度的变化，感知、辨别常见旋律的进行方式，认识不同的节奏型，并用动作、图示等做出恰当的反应。</p> <p>③能听出音乐的主题，随音乐哼唱或默唱区分乐句和乐段。</p>	<p>聆听音乐，判断音乐情绪不准确，不能描述出音乐表现的形象与内容。听辨不出乐曲的演奏形式；回答不出相关音乐知识。</p>	<p>聆听音乐，简单表现音乐情绪，描述音乐表现的形象与内容基本正确。听辨不出乐曲的演奏形式，相关的音乐聆听试题不能全部正确的回答。</p>	<p>聆听音乐，能说出音乐情绪，描述音乐表现的形象与内容基本正确。能听辨出乐曲的演奏形式和主奏乐器，能基本哼唱出主题旋律。音乐相关问题大部分回答正确。</p>	<p>聆听音乐的过程中，能根据音乐的情绪流露出相应的表情或动作，能说出音乐情绪，简要描述音乐表现的形象与内容。能听辨出乐曲的演奏形式和主奏乐器，哼唱出主题旋律等；完成的回答所有相关的音乐试题。</p>

### (三) 器乐演奏

演奏是进行情感表达和音乐表现、开展音乐创作与展示的重要途径，对学生增强音乐理解、表现和创造能力，提高音乐学习兴趣，发展核心素养，身心健康成长等具有重要作用。

1. 监测内容：自选课堂乐器，自选演奏曲目。

2. 监测方式：现场抽测，集体演奏。

3. 监测标准：

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等级）			
		水平 I (待提高)	水平 II (中等)	水平 III (良好)	水平 IV (优秀)

器乐演奏	<p>①能参与各种形式的演奏活动，享受演奏的乐趣。</p> <p>②能用课堂乐器进行独奏、简单的合奏或为歌（乐曲）伴奏，正确表现音乐的节拍、节奏或音高；能根据音乐的情绪和特点采用合适的力度、速度演奏。</p> <p>③能评价他人的演奏，交流心得体会，根据他人建议改进自己的演奏。</p>	不会使用课堂乐器演奏歌曲（乐曲），或者没有普及课堂乐器。	能用课堂乐器进行演奏，但演奏姿势不正确，音准、节奏不准确；或者不是面向全体学生普及课堂乐器。	做到普及课堂乐器，基本掌握乐器的演奏方法，能基本表现音乐的节拍、节奏和音乐的情绪。	做到普及课堂乐器，学生能掌握正确的演奏方法，熟练地进行演奏，正确表现音乐的节拍、节奏和音乐的情绪。
------	---	------------------------------	--	---	---

## 六、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音乐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的音乐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体育与健康核心素养 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试行）

为进一步完善小学生体育与健康课程教学质量监测体系，落实《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推动学校体育工作深入开展，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深化学生综合素养评价，促进全体学生全面发展、个性发展和终身发展，根据教育部《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评价办法》和《山东省学生体质提升计划（2014年——2018年）》，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秉承“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发展学生核心素养和增进学生身心健康为主要目的，高度重视学生参与校园体育锻炼实践的直接效果，促进学生积极主动参与体育运动，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健全人格品质，培养学生建立正确的价值观、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引导学生明确人生发展方向，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导向性原则**。确立学生主体地位，努力改善办学环境，引导教师积极组织多种体育锻炼形式，将体育课与早操、课间操、阳光大课间等各种课外体育活动有机结合。

2. **科学性原则**。遵循教育教学的基本规律，符合《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要求，体现学生体质健康评

价指标、标准、程序及手段的科学化，做到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

**3. 全面性原则。**面向全体学生，全面监测，积极构建公平、准确且能有效促进学生发展、教师能力提高的实施评价体系。

**4. 可操作性原则。**对监测评价内容、指标、办法、程序、标准及成绩评定，要做出科学、明晰的规定，增强评价的可操作性。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三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

项目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备注	
体育与健康基础知识	安全运动促健康	安全运动促健康	奥林匹克运动会知识	奥林匹克运动会知识	理论 选测	理论 选测
	运动前后的饮食卫生	营养不良与肥胖	轻度损伤的自我处理	轻度损伤的自我处理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意义和要求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意义和要求	识别危险源、远离危险	迈入青春期		
	用眼卫生	呼吸道传染病的预防				
体育	50米跑	50米跑	50米跑	50米跑	理论测试	选测

运动技能	耐久跑	耐久跑	耐久跑	耐久跑		
	立定跳远	立定跳远	跨越式跳高	跨越式跳高		
	原地投掷沙包（垒球）	上步投掷沙包（垒球）	从头后向前掷实心球	助跑投掷垒球		
体操武术类活动	队列队形	队列队形	队列队形	队列队形	理论测试	选测
	广播体操	广播体操	广播体操	广播体操		
	跳绳	跳绳	跳绳	跳绳		
	技巧：前滚翻、后滚翻	技巧：前滚翻、后滚翻	技巧：跪跳起、肩肘倒立	技巧：跪跳起、肩肘倒立		
	武术基本功	武术基本功	少年拳第一套	少年拳第一套		
球类活动	篮球：原地运球	篮球：行进间运球	篮球：体前变向换手运球、双手胸前传接球	篮球：体前变向换手运球、双手胸前传接球	理论测试	选测
	足球：脚内侧踢球	足球：脚内侧踢球、脚内侧接地滚球	足球：脚背内侧传球	足球：脚背正面射门		
体质健康标准测试	50米跑	50米跑	50米跑	50米跑	测试	选测
	一分钟跳绳	一分钟跳绳	一分钟跳绳	一分钟跳绳		
	仰卧起坐	仰卧起坐	仰卧起坐	仰卧起坐		
	坐位体前屈	坐位体前屈	坐位体前屈	坐位体前屈		
	50米*8	50米*8	50米*8	50米*8		

## 六、监测标准

人教版《体育与健康（2013年版）》《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2022年版）》《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

## 七、监测方式

体育与健康基础知识：采用理论考试的方式，从监测内容中抽取两个内容进行监测。

体育运动技能：采用理论考试和现场测试结合的方式，从监测内容中分别抽取1-2项进行监测。

体操类活动：采用理论考试和现场测试的方式，从监测内容中分别抽取1-2项进行监测。

球类活动：采用理论考试和现场测试的方式，从监测内容中分别抽取1-2项进行监测。

学生体质健康标准：采用现场测试的方式，从监测内容中抽取2项进行监测。

## 八、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体育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

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的体育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美术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 (试行)

为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紧密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探索和构建科学有效的小学美术课程及美术实践活动发展质量监测体系，推动育人方式变革，发展学生核心素养。凸显学生主体地位，关注学生个性化、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需求。着力提升我市小学生审美感知、文化理解、艺术表现、创意实践的美术核心素养。现根据《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等文件要求。以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为指导，以增强育人成效，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润心、以美培元，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充分发挥监测数据的引导、诊断、改进、激励功能，了解掌握学生素养发展状况，切实改进美育教学，完善教育教学评价与管理，提升我市小学美术课程实施水平，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素养导向原则**。基于艺术核心素养内涵、课程总目标和学段目标，依据美术课程内容要求和相应学段学业要求、学业

质量标准。学生显示出的兴趣和体验、情感态度和价值观、基本知识与技能、想象力和创造力、思维品质、行为品质、审美态度和美术表现的关键能力与必备品格等综合素养。

**2. 表现性评价原则。**面向全体学生，优化评价机制。围绕学生艺术学习实践性、体验性、创造性等特点，注重观察学生美术学习、实践、创作等活动中的典型行为和态度特征。运用真实学习任务、主题或项目化活动的作品展示、技艺表演等形式，对学生美术学习情况、素养达成进行质性分析，以评促学、以学定考。学生在学习中呈现知道-理解-做到，由此形成教学评的一致性。

**3. 育人为本原则。**针对不同学段学生认知和学习能力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对学生艺术成长和美术核心素养的形成状况，美术与其他学科相融合的设计能力等方面进行测评。学生美术素质测评遵循艺术教育规律，坚持科学的教育质量观。形成“美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美术审美体验+美术专项特长”的综合性评价，注重方法创新、丰富评价内容。充分运用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等领域前沿技术方法，开展计算机网络测试等提高评价的全面性、准确性。

**4. 可操作性原则。**评价的指标遵循“简便易行、客观公正、逐步深化”的基本思路，避免繁琐和形式化的测评方式方法，测评指标、测评内容和测评方式具有可操作性，保证测评的信度和效度。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一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方式**

**1. 纸笔测试。**监测体现学生年龄特征和认知水平的美术发展，聚焦美术核心素养，兼顾知识技能及运用实践等内容。结合课程内容，整合学科知识与相关资源。以图文创设基本问题情境等形式呈现。

**2. 现场测试。**以美术核心素养的行为表现进行测试。通过现场项目或主题活动参与和演示、操作、评述、表现、展示等。了解在美术表现和艺术创新及实际应用的能力。

## **六、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监测内容注重美术基础能力、欣赏审美与表现能力的卷面测试定量评价与美术的感知体验、创新意识和创造能力综合素养表现性测试或展示的定性评价相结合的原则。参考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中“学业质量”描述要点和学段学业内容及要求执行。参照国际监测通行方式，结合我国教育教学实际，将学生学业表现划分为水平IV（优秀）、水平III（良好）、水平II（中等）、水平I（待提高）四个水平段。

评价标准以《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为依据，全面考查课程内容所涉及的核心素养要求，分别从欣赏•评述、造型•表现、设计•应用、综合•探索四类艺术实践活动，16项具体学习内容及相应学段的学习任务。结合本地现行使用的教材版本，命题采用基础知识掌握—审美感知、作品欣赏分析—文化理解、美术表现—创意实践等3类题型，有固定答案的客观性测试不超

过 30%。

### (一) 基础知识-审美感知

1. 监测内容：学段学业质量标准、4类艺术实践活动学习建议中需要达成的学习目标、认知水平。

2. 监测形式：闭卷。

3. 监测标准：根据学生具体答题情况客观评价。

### (二) 作品欣赏分析-文化理解

1. 监测内容：完成课程阶段性学习之后的学业成就表现、反映核心素养要求的审美情趣、价值观念。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

3. 监测标准：

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等级）			
		水平 I (待提高)	水平 II (中等)	水平 III (良好)	水平 IV (优秀)
欣赏评述	①考察学生对作品图像审美感知的能力。 ②能够运用感悟、讨论、分析和比较等方法对作品进行赏析。 ③提出自己的看法和观点，与同学分享和交流体会。	能力较弱；不能对作品进行简单的分析评述，没有自己的看法和观点。	具备了一定欣赏能力；对作品进行简单的分析，不能很好利用美术语言及欣赏方法提出自己的看法和观点；能简单表述对中国传统文化及艺术的感受。	感受美、欣赏美的能力较好；能够通过构图、色彩、造型等方面对作品分析，能运用美术语言及1-2种方法，评述作品，有自己的观点和想法；能够表达自己的情感，表述对传统工艺、工匠精神等中国文化的体会。	感受美、欣赏美的能力强；能够运用描述、分析、解释、评价的方法对作品进行全面、深度的分析评述作品；能提出自己的看法和观点；能表述对世界美术多样性、差异性的认识，守正创新的感受与理解。

### (三) 美术表现-创意实践

1. 监测内容：课程标准要求掌握的基本能力，完成美术实

践活动所表现出来的欣赏、表现、创意、审美等能力。

## 2. 监测形式：现场抽测。

## 3. 监测标准：

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等级）			
		水平I (待提高)	水平II (中等)	水平III (良好)	水平IV (优秀)
美术表现	① 考察学生素养发展所呈现的表现能力。 ② 能够运用所习得的美术知识、技能和思维方式，创作不同表现形式的美术作品。 ③ 能够表达自己的情感表述出创意说明。	无法利用美术语言元素完成一副完整的美术作品，表现力差；不能与其他艺术相融合；不能很好利用其他学科的知识、技术和思维的方式综合表现。	能够按照自己的想法表现所见所闻、所感所想，使用美术工具、材料和媒介创作平面、立体美术作品（工艺品）能较好体现探究与创新精神；能够表述出一点创意说明；能运用不同艺术及学科的知识、技术和思维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表现。	能够运用线条、形状、色彩、肌理等造型元素创作视觉形象方式等方面进行平面、立体或动态的造型手段进行美术作品（工艺品）设计创作；并能够写出创意说明；能将美术与其他艺术及学科的知识、技术和思维相结合解决问题、创作及综合表现。	能够很好的运用美术知识、技能和思维方式，创意表达出不同手段形式的美术作品（工艺品）；作品能够表达自己的情感，并能够由表及里的写出创意说明；运用美术与其他艺术及学科的知识、技术和思维相结合的方法表现；具有综合探索和学习迁移的能力。

依照监测过程与结果，综合评定学生美术素养等级。

## 七、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美术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的美术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

# 滕州市小学生劳动学科核心素养监测及评价指导意见 (试行)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体系，培养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和良好的劳动品质，促进学生有目的、有计划地参加日常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发挥监测的激励和导向作用，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精神，以《义务教育劳动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依托，坚持育人导向，围绕劳动学科核心素养，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培养积极的劳动精神，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提升劳动课程实施水平。

## 二、监测评价原则

1. **以评促学原则。**发挥评价的反馈改进功能，促进学校开足开好劳动课，努力改善育人环境，引导教师积极为学生的劳动实践创造条件，指导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炼意志，挖掘劳动在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等方面的育人价值。

2. **综合实践原则。**既要关注劳动知识技能，更要关注劳动观念、劳动习惯和品质、劳动精神；既要关注劳动成果，更要关注劳动过程表现。强调学生直接体验和亲身参与，注重动手

实践、手脑并用，知行合一，学创融通。

**3. 表现性评价原则。**日常生活劳动侧重于卫生习惯、生活能力和自理、自立、自强意识等的评价。生产劳动侧重于工具使用和技能掌握、劳动价值观、劳动质量意识，以及劳动精神等的评价。服务性劳动侧重于服务意识、社会责任感等的评价。

**4. 可操作性原则。**评价指标科学具体，评价方法简便明晰，评价过程易于操作。

### 三、监测评价时间

每学期期末。

### 四、监测评价对象

一至六年级全体学生。

### 五、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

根据《义务教育劳动课程标准（2022年版）》的评价建议，以课程标准中的学段目标为基本依据，从劳动观念与习惯，劳动技能两方面进行评价。劳动观念与习惯包括劳动观念、劳动习惯和品质、劳动精神三方面，监测内容是学生在劳动实践中逐步形成的正确价值观和必备品格；劳动技能主要监测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中的基本能力，是学生的劳动知识、技能、行为方式等在劳动实践中的综合表现，具体监测内容和评价标准如下：

#### （一）劳动观念与习惯（30分）

##### 1. 监测内容：

监测题目以《义务教育劳动课程标准（2022年版）》为依

据拟定，具体监测内容为学生是否在劳动实践中逐渐形成了对劳动、劳动者、劳动成果的正确认知和看法；是否崇尚劳动，树立了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观念；是否具有安全劳动、规范劳动、专心致志、有始有终、珍惜劳动成果等习惯；是否可以系统分析可利用的劳动资源和约束条件，制定具体的劳动方案，具备初步的筹划思维；是否形成了不怕吃苦、积极探索、追求创新的精神。

## 2. 监测形式：

面对面现场测试的形式进行。题目包括情景判断和问题解决，一二年级为情景判断，三—六年级为情景判断和问题解决。

（情景判断是对劳动观念和劳动习惯等正误的判断，如“小青觉得房间就应该由妈妈来整理，自己只要学习好就行了。”问题解决是创设一种生活情景，让学生进入情景想办法解决问题，说出自己的方案或设计，如“爸爸出差了，明天由你为全家人做早餐，你打算怎么做呢？”）

## 3. 监测标准：视学生现场作答具体情况评分。

### （二）劳动能力（70分）

1. 监测内容：题目根据《义务教育劳动课程标准（2022年版）》课程内容任务群中的项目拟定，监测学生是否能顺利完成与个体年龄及生理特点相适宜的劳动任务。（如“清扫教室地面”“整理讲台桌面”“制作凉拌黄瓜”等。）

## 2. 监测形式：现场完成劳动任务。

## 3. 监测标准：

①水平IV（优秀）：能够熟练地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劳动任务，技能正确，步骤合理，效果好。

②水平III（良好）：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劳动任务，技能正确，步骤合理。

③水平II（中等）：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劳动任务，技能、步骤稍有错误。

④水平I（待提高）：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劳动任务。

备注：如监测多人合作劳动任务，视团队合作情况酌情加分。

依照以上监测结果（劳动观念与习惯 30%+劳动能力 70%），综合给出学生劳动素养等级评价。测评等级按水平IV、水平III、水平II、水平I四个等级给以评定。

## 六、监测结果运用

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学生劳动核心素养评价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并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评价学生、教师的重要依据。市教体局将依据本方案，对各镇街、市直及民办小学的劳动学科进行考核、评价，并将结果纳入年度办学水平督导考核。